

2023 年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单位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 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度单 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表

十三、政府采购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概况

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主要职责

(一)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是1962年建立的一所老牌全日制义务教育学校。学校 2021年9月更名为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学校占地面积10500平方米，建筑面积1847平方米，设计6规12班，体、音、美、科学、计算机、图书等齐全，现有教学班6个。位于新城区薛西村，地理位置优越。

(二) 学校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的政策、法规，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认真实施素质教育，积极发展办学特色，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汇总预算，仅包括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本级预算，无下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收入总计312.00万元，支出总计312.00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20.45万元，增加7.01%。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福利收入增加；支出增加20.45万元，增加7.01%。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收入合计312.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12.0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支出合计312.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2.00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12.0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0.45万元，增加7.01%。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福利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12.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2.00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312.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05.06万元，占97.78%；公用经费支出6.94万元，占2.22%。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 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 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 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

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无使用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书香小学2023年单位预算表